

106 年 1 至 12 月份施政重點與工作績效

壹、遏止幫派及暴力犯罪

一、聚焦打擊對象，落實偵蒐管理

- (一)採取立即查緝犯案對象、檢肅掃蕩幫派活動據點、追查金流、斷絕金援，以及對意圖滋事之幫派進行掃蕩檢肅。
- (二)授權各警察局自辦同步掃黑行動 33 次及辦理全國同步掃黑行動 6 次。
- (三)106 年檢肅到案犯罪集團首惡之「治平專案目標」236 人、手下成員 2,021 人，併以「第三方警政策略」，聯合各公部門針對 133 個幫派活動之治安顧慮處所，執行 211 件行政查察作為，已裁罰 76 件 (36.02%)。

二、查緝重點案類，展現行動威力

- (一)為有效遏止幫派犯罪及滋擾社會秩序，106 年 9 月 28 日起實施「除暴專案」，針對是類案件朝組織犯罪防制條例偵辦，並強力打擊隱身特定政黨或人民團體之幫派分子。
- (二)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除暴專案」已查緝到案暴力犯罪團體所屬犯嫌 480 人，其中隱身特定政黨或人民團體之幫派成員 12 人。

三、落實向下刨根，提升組織定罪

- (一)幫派以非法手段獲取不法利益，依法查扣，斬斷不法金流。106 年各警察機關查扣幫派犯罪組織金流總值折合新臺幣達 7 億 3,813 萬餘元，較 105 年大幅增加 7 億 3,171 萬餘元，創歷年新高。

落實向下刨根	106 年 金額(元)	105 年 金額(元)	增減金額(元)
查扣金流(新臺幣)	7 億 3,813 萬 2,334	641 萬 6,700	+7 億 3,171 萬 5,634

- (二)組織犯罪防制條例修正條文於 106 年 4 月 19 日公布，自 106 年 4 月 21 日起施行，修正後由「具暴力脅迫犯罪集團（傳統幫派）」擴展至「詐欺集團」與「實施最重本刑逾 5 年之犯罪集團」。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檢察官偵查終結與起訴警察機關移送犯嫌比率，較修正前 10 年平均值增加 43.73 個百分點。

提升組織犯罪定罪	106. 4. 21-12. 31	修正前10年	增減百分點
檢察官偵查終結與起訴人數比率（%）	54.08	10.35	+43.73

貳、打擊詐欺犯罪

一、提升查緝詐欺犯罪能量

- (一)採「打防併舉」策略，強化查緝機房、車手及收簿手等犯罪，並研訂轄區分層分眾宣導模式，提升民眾防詐意識與強化機構防護能力。
- (二)106 年受理全般詐欺犯罪 2 萬 2,601 件，破獲率 92.60%，較 105 年減少 574 件（-2.48%），破獲率增加 7.11 個百分點。執行情形如下：
 - 1、查緝集團性詐欺：各警察機關共計破獲詐欺犯罪集團 386 件 3,471 人。
 - 2、查緝詐欺車手：查獲詐欺車手案件 3,049 件、4,624 人。
 - 3、攔阻民眾遭詐：執行超商(遊戲點數)攔阻 118 件、ATM 攔阻 1,787 件、金融機構攔阻 1,450 件、警示帳戶攔阻 2,245 件、其他攔阻 49 件，總攔阻件數 5,649 件、金額新臺幣 11 億 7,791 萬 8,519 元。
 - 4、掌握國人赴海外從事詐欺犯罪動態，於印尼、泰國、馬來西亞等成功查獲 9 處電信詐欺機房、犯嫌 228 人（臺嫌 81 人、陸嫌 147 人）。
- (三)建置詐欺車手資料庫，並公開詐欺車手照片供民眾檢舉，強化緝獲車手情資即時連結，擴大溯源查緝績效，迄 106 年止共刊登車手照 162 件，已破獲 10 件（其中 5 件因民眾指認而破獲核發獎勵金在案）。

二、加強跨域協調合作

- (一)105 年 8 月 24 日成立「打擊詐欺犯罪中心」，藉由跨部會、跨機關及跨領域橫向合作，規劃執行策略與偵查作為，強化打擊詐欺犯罪。
- (二)為防範國人赴海外從事詐欺犯罪，由法務部、外交部、陸委會與本署等相關機關成立「打擊跨境詐騙犯罪跨部會平

臺」。近期於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及印尼等國家成功查獲多處電信詐騙機房。

三、深化預防犯罪宣導

- (一)每週持續發布預防詐欺犯罪相關新聞、舉行記者會，並運用大眾傳播媒體、手機通訊軟體、Facebook 及 165 反詐騙 App 等，發布詐騙快訊，宣導最新詐騙手法與案例，以及澄清、分析相關網路謠言，提升全民防詐意識。
- (二)累積至 106 年，165 反詐騙宣導 LINE 群組（103 年 8 月 1 日啟用）計 52 萬 7,087 人次加入好友；165 反詐騙 APP（105 年 6 月 1 日啟用）計 13 萬 4,463 人次下載；165 臉書粉絲專頁（103 年 12 月 10 日啟用）計 3 萬 8,628 人次加入好友並追蹤；165 全民防詐網（98 年 4 月 1 日啟用）瀏覽人數達 375 萬 2,135 人次。106 年透過 165 反詐騙 App 發布詐騙快訊 105 則、闢謠專區 6 則；於 165LINE 反詐騙宣導群組發送 97 則宣導圖文。
- (三)協請各電信業者每 4 個月發送 1 次反詐騙相關宣導簡訊，106 年計發送 6,073 萬餘門號電話。
- (四)106 年全國各警察機關辦理預防詐欺宣導工作，發布新聞稿 2,926 則，專題演講 3,113 場，宣導活動 4,364 場，文宣發送 189 萬 2,711 份。

參、防制毒品危害

一、新世代反毒策略

以人為中心、以量為目標，並以防毒、拒毒、緝毒、戒毒及修法為主要策略，106 年至 107 年為掃蕩期、108 年至 109 年為控制期、110 年後為成效期。

二、建置全國毒品查緝整合資料庫

整合毒品情資通報模式，探勘發掘新線索，剖繪製造、販賣、運輸毒品網絡圖像，向上溯源，瓦解毒品犯罪集團。

三、緝密毒品查緝工作

- (一)警察機關加強掃蕩毒品，以全面查緝毒品犯罪、防制毒品入侵校園、重點打擊新興毒品及防制毒品滲透偏鄉為 4 大工作主軸，強力掃蕩毒品犯罪。

(二)與國際組織進行情資交換及交流合作，並積極與各國簽署共同打擊犯罪協定（議），強化跨國（境）打擊力度。

(三)106 年查獲毒品案 5 萬 9,049 件，嫌犯 6 萬 4,047 人，毒品總量 1 萬 1,795.76 公斤，較 105 年查獲件數增加 4,176 件（+7.61%），嫌犯增加 5,340 人（+9.1%），毒品總量增加 7,179.66 公斤（+155.54%）。

四、落實毒品聯防機制

本署與財政部關務署、移民署等單位建立資訊交流平臺，強化邊境之緝毒能量；同時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及經濟部工業局等主管機關建立緊密聯繫平台，針對疑似作為製毒使用之原料或先驅化學品通報查處，掌握製毒源頭；針對各機關經查獲鑑驗發現新興毒品類成分，建議法務部增列，100 年至 106 年總計提報 30 項（占 58.82%）。

肆、掃蕩非法槍彈

一、執行肅槍專案行動

(一)積極掃蕩各式非法槍彈，阻絕非法槍彈來源，針對轄內治安熱點、易發生槍擊案件、治安顧慮場所及特定對象，執行臨檢、查察、掃蕩、檢肅工作，積極查緝涉槍在逃要犯。

(二)106 年查獲各式非法槍枝 1,948 支、子彈 2 萬 5,036 顆，較 105 年同期非法槍枝減少 77 支（-3.80%）、子彈增加 4,598 顆（+22.50%）。

二、落實槍擊案件追查作為

發生槍擊案件由本署列管及定期追蹤偵辦進度，並由刑事警察局支援轄區警察機關查案，加速追查犯罪源頭。

伍、保護婦幼及青少年安全

一、加強校園安全機制

(一)建立校園安全預防機制

督導各警察機關指派專人定期聯繫學校相關人員，並建立緊急聯絡電話單一窗口名冊，俾利事前發掘問題，處理緊急事故。

(二)辦理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工作

促請學校加強校園安全軟硬體之門禁管制措施與監視（控）科技設備。106 年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

完成轄內學校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工作，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測學校計 3,747 所，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 3,927 所。

(三)防制幫派勢力介入校園

針對吸收學生入幫之首惡提報治平對象檢肅，對於學生參加幫派組織或不良民俗藝陣活動者，協調學校加強輔導。106 年查獲組織犯罪人數計 1,030 人，其中具學生身分者有 69 人，占組織犯罪人數比例 6.70%。

(四)配合教育部執行反毒工作

積極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106 年辦理專題演講 2,445 場次、治安座談會 2,336 場、網路宣導 2,912 處平臺、共 6,446 篇、活動宣導 4,696 場、設攤宣導 2,347 場，藉以增進學生防制毒品及暴力犯罪之知能。

(五)加強查緝及預防青少年犯罪

妥適規劃保護查察及偵防少年犯罪勤務，106 年 1 月至 12 月各類型少年犯罪人數計 1 萬 0,669 人，較 105 年同期增加 894 人(+9.15%)。犯罪類型以竊盜案 1,839 人最多，毒品案 1,835 人次之，詐欺案 1,383 人再次之。

(六)辦理「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評鑑計畫

- 1、結合中央各部會與地方政府力量，規劃各項暑期兒少休閒活動，並加強查察取締妨害兒少成長環境。106 年執行期程為 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本署評鑑項目分別為查緝供毒予少年案件、查緝兒少遭受性剝削案件、擴大犯罪預防宣導及加強督導考核。各組評選特優前 2 名之縣市，併同衛生福利部與教育部遴選之民間優良單位，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由行政院長在行政院治安會報公開頒獎表揚。
- 2、106 年 8 月 15 日與新竹縣政府在新竹縣立關西國中，辦理「106 年青春專案偏鄉棒球關懷反毒宣導活動」，邀請內政部葉俊榮部長與學生進行互動球賽及座談，並由職棒球星擔任嘉賓及指導教練，同時結合青春專案反毒宣導活動，全案參加人員約 300 人。

(七)繪製治安顧慮點（熱點）斑點圖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於二級窗口定期聯繫會議時，與教育單位共同評估校園周遭治安顧慮點（熱點），並繪製斑點圖，加強熱點巡查工作及協助學校結合民力，達到校園安全自主管理的目標。

(八)辦理「加強查捕性犯罪逃犯行動計畫」

自 106 年 3 月 4 日起至 5 月 31 日止，針對觸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性侵害相關罪責而經發布通緝之逃犯，以及警察機關列管應登記報到而未報到加害人，因他案遭發布通緝者加強查捕。專案期間計查獲 221 人，較 105 年提升 66.17%。

(九)與教育部共同規劃「全國同步執行校外聯合巡查工作」

106 年 6 月 28 日與教育部共同規劃辦理，由內政部葉俊榮部長率員至新北市三重區好樂迪 KTV 實地視察，並同步規劃全國各縣（市）政府警察局於該時段執行轄內校園周邊毒品熱點巡邏勤務，以擴大宣導效益。

(十)辦理「協尋新生應入學未入學專案行動計畫」

106 年 10 月 23 日起至 107 年 1 月 22 日止(為期 3 個月)，由各警察局對轄內應入學卻未入學新生實施訪視，並通報原就讀學校主管教育及社政行政機關，會同學校及強迫入學委員會輔導復學。

二、建立警政婦幼工作專業人員證照制度，提升專業能力

持續針對婦幼安全工作，滾動修正相關作業流程及強化作為，106 年 1 月 24 日函發編修「警政婦幼安全工作手冊」，供員警受（處）理婦幼安全案件遵循。

三、強化員警高風險家庭辨識能力，落實案件通報工作

106 年 1 至 12 月各警察機關通報高風險家庭計 6,558 件，查訪毒品犯監護照顧未滿 12 歲兒童受照顧情形，實施查訪兒童數為 5,430 人，查訪後通報兒少保護案件 40 件、高風險家庭 1,780 件。

陸、防範社會高風險族群犯罪

一、強化高風險族群犯罪預防

鑒於毒品、搶奪及竊盜案再犯率較高，配合法務部「預防再犯措施」，對於毒品、搶奪及竊盜出獄人口於出獄後，前4個月每個月提高為查訪2次，爾後每個月查訪1次。

二、賡續推動各項具體作為

為因應近期發生隨機殺（傷）人事件，參考美國、日本相關案例分析，彙整國內專家學者對隨機殺（傷）人案之意見，提出「防範社會高風險族群犯罪行為處置措施」短、中長期策進作為。

(一)短期策進作為

- 1、建立快速通報及反應機制，即時偵查處理。
- 2、針對特定治安熱點或人潮聚集部署必要警力。
- 3、配合校園安全防護機制，強化學生安全意識。
- 4、增加有暴力傾向之高再犯治安顧慮人口查訪次數。
- 5、強化精神病人或自傷、傷人個案之護送就醫及通報。
- 6、訂定「偵辦疑似隨機殺人或傷害案件處理作業程序」。
- 7、訂定以被害人為中心之「偵辦刑案標準作業程序」。
- 8、編撰犯罪被害人關懷協助與保護資訊卡片。
- 9、積極推動執行「治安維護網」，強化110勤務指揮管制系統。
- 10、提供民眾多元報案方式，加速警力派遣。
- 11、建立地方政府社會安全網絡聯繫機制。

(二)中長期策進作為

- 1、委託研究編撰「隨機殺人事件緊急應變手冊」。
- 2、共同委託研究社會高風險族群之特性、人格傾向，建構其辨識、診斷、諮商、矯正治療等措施，規劃三級預防策略。

三、推動被害者保護關懷

訂定以保護犯罪被害人為中心之「刑案處理作業程序」，精進現場處理及偵查能力，即時保障民眾權益，秉持同理心及尊重態度，提供相關支援救助資訊及服務。各警察機關執行犯罪被害關懷慰問案件264件。

柒、「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安全維護

- 一、106 年 8 月 19 日至 30 日（共 12 天）舉行，有 152 個國家、1 萬 3,669 名隊（職）員參加。競賽種類 22 項，場館 60 座 79 處，分布於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及新竹縣、市等 5 個縣（市）。
- 二、本次動員警力 10 萬 9,049 人次，執行各項活動等場所及人員安全維護、賽事周邊交通疏導及相關反恐作為。賽事期間查獲違禁物品 2 萬 6,721 件，專案工作順利完成。

捌、精進鑑識及防爆設備

一、加強槍彈、毒物、DNA 及微物鑑定效能

汰換實體與比對顯微鏡，強化槍彈鑑定效能；汰換離子層析儀，精進毒物鑑定效能；汰換 FTA 卡萃取儀，提升 DNA 鑑定效能。

二、提升數位鑑識品質

為有效打擊科技犯罪，受理全國各警察機關及各法院、檢察署等司法機關送鑑數位證物，受理案件累計 368 案，證物數 1,199 件；另為強化科技偵查能量與加速數位鑑識流程，本署刑事警察局除規劃增購相關數位鑑識設備，並已調訓全國刑事人員計 457 人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三、強化防爆效能

為避免不法分子以爆裂物犯罪，建置科技化系統，提升我國防爆安檢，降低人員傷亡機率。本期執行防爆安檢勤務 645 場次，排除爆裂物現場危害 15 件，爆裂物鑑驗 76 件。

玖、維護交通安全與品質

一、積極取締重大交通違規

（一）持續針對酒後駕車、超速、闖紅燈等重大交通違規，編排勤務加強取締，積極防制危險駕車。106 年取締上開違規 239 萬 1,340 件，占舉發交通違規總件數 1,053 萬 571 件（22.71%）。

（二）為有效防制酒後駕車行為，持續執行「警察機關全面取締酒後駕車工作計畫」，本署每月規劃 2 次全國同步取締酒後駕車專案勤務，並要求各警察機關自行規劃 4 次以上取締酒後駕車勤務。並要求各警察機關自行規劃取締酒後駕車勤務。106 年全國各警察機關取締酒後駕車違規 10 萬

3,670 件，其中移送法辦 6 萬 993 件，酒駕肇事死亡人數 87 人，較 105 年同期取締件數減少 1,086 件(-1.04%)，移送法辦減少 2,027 件(-3.22%)，死亡減少 15 人(-14.71%)。

二、提升交通事故處理品質

- (一)要求各警察機關針對「組織制度與教育訓練」、「事故處理與審核機制」、「民眾滿意度調查」及「創新作為」等面向落實執行，達成貫徹交通事故專業處理制度、落實事故資料審核機制、全面辦理教育訓練及精進員警處理事故能力等目標。
- (二)本署「網路受理申請道路交通事故資料系統功能」提供民眾利用網站線上申請現場圖等事故資料，可指定就近分局或交通（大）隊取件，同時提供線上進度查詢功能。106 年申請案件 4 萬 8,123 件（平均每月 4,010 件）。

三、辦理各項專業講習

自 106 年 4 月起規劃辦理「專責人員分級處理交通事故講習班」（4 月 24 日至 5 月 12 日）、「交通事故肇因分析與重建講習班」（7 月 3 日至 8 月 25 日）、「交通法規與舉發單審核人員講習班」（9 月 18 日至 9 月 29 日）、「交通警察幹部願景共識營」（10 月 16 日至 10 月 27 日）、「警察人員汽車安全駕駛訓練班」（7 月 24 日至 9 月 19 日）及「大型重型機車駕駛訓練班」（7 月 2 日至 9 月 29 日）。

拾、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一、建立社區安全維護體系

以「社區」為發展單元，積極結合警政、消防、民政、社政、婦幼安全等專責單位及村（里）社區等人力資源，建立社區安全維護體系，落實社區防災系統及強化婦幼安全保護：

- (一)輔導地方政府及社區組織，推動社區治安工作，本期輔導全國 736 個社區參與治安營造工作，並核予每社區 6 萬元補助經費。

- (二)106 年度遴選 32 個積極從事社區治安營造工作並具良好成效之優質社區，給予標竿社區認證，落實社區自主精神，發揮以社區帶領社區功效。

二、辦理社區治安會議及研習

- (一)賡續辦理各縣市社區治安會議，聽取民眾建言、回應治安需求、強化犯罪預防與宣導、凝聚社區居民共識並提升自我診斷分析社區治安之能力。
- (二)106 年辦理 22 場次社區治安研習觀摩活動，以強化社區治安營造執行力，建立多元合作夥伴關係，暢通協調聯繫機制。

拾壹、提升 110 報案品質

一、強化勤務雲端應用系統

建置「雲端勤務派遣系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可在 110「e 化勤務指管系統」電子地圖掌握警力分布、定位與影像調閱畫面，強化警力派遣之彈性機動效能。106 年使用載具派遣勤務 304 萬 8,259 件。

二、提升 110 指管及報案效能

- (一)依本署「處理民眾無故撥打 110 專線作業程序」及「110 e 化勤務指管系統」勸阻用語同步語音宣告功能，減少民眾無故撥打 110 機率，有效提升 110 指管及報案效能。106 年受理案件 599 萬 8,479 件，有效案件數 415 萬 1,384 件（69.12%）。
- (二)為加速各直轄市、縣(市)警察局與國道公路警察局橫向通報聯繫，106 年在國道公路警察局 110 e 化勤務指管系統內，建置 GIS 地理資訊系統，並與本署「雲端治安管制系統」、「雲端勤務派遣管理系統」介接，提供案件受理、派遣、回報處理、管考及追蹤等作業，加速案件處理效能。

拾貳、發展警政雲端運用

一、擴充雲端運算及巨量資料運算平臺

- (一)賡續執行警政雲端運算發展計畫(第二期)，將毒品防制、反詐騙和婦女人身安全列為第一要務，並依行政院「資訊資源向上集中與整合運用」政策，整合內外部機關治安資料，提供犯罪情資分析，協助犯罪偵防工作。

(二)106 年完成跨部會、跨機關之 50 項巨量資料整合與分析，輔助偵辦人員掌握全國毒品相關情資。

(三)規劃整合「案件管理系統」，建立從報案至移送之完整案件資料流程，避免重複繕打，並提供警察機關偵辦刑案進度即時查詢及管理。

二、推展警政服務 App 效能

(一)「新世代警政服務 App 2.0」整合 27 項實用功能，包括 110 視訊報案、守護安全、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申辦、交通事故資料申請協助維護治安查詢項目、警廣路況、違規拖吊、測速執法點查詢、警察服務據點、酒駕防制、入山申請、臉書專區及推播訊息等功能，截至 106 年 12 月止累計下載次數逾 156 萬次。

(二)106 年本署與華碩公司產官合作專案，為政府與企業在「安全」概念上首次異業合作，透過本次合作擴大警政雲端物聯網，華碩「Zenfone」智慧型手機預載警政服務 App 及居家照護「Zenbo」機器人內建「視訊報案」功能，共同守護民眾的安全。

拾參、精實員警教育與訓練

一、增加警專警察類科招生

為因應現代資通技術偵查科技需求，警專自 105 學年度起恢復丙組刑事警察科、交通管理科招生，並成立科技偵查科，106 年度各招收 200 名。

二、精實警察術科技能訓練

(一)106 年 3 月 21 日本署反恐訓練中心啟用，建置模擬城鎮訓練場等訓場，針對同仁街頭執勤可能面臨遭遇戰之狀況，規劃實景演練及情境模擬操作課程，陸續辦理警察常年訓練技術教官複訓班、維安特勤隊培訓班、2017 世大運維安反恐戰術強化訓練、防爆訓練等訓練班期。

(二)為提升員警應勤技能，強化應變能力，本署於 106 年 4 至 6 月辦理常年訓練「手槍射擊」、「綜合逮捕術」及「徒手帶（架）離」等 3 項成果驗收。

- (三)為維護員警執勤安全，106 年業已拍製「臨檢（二）－身分查證作業程序」及「警察執法遭受歹徒突襲之實務應變作為」電化教材，透過影音教學方式，強化施教成效。
- (四)為使 PPQ M2 型手槍換裝順遂，讓員警熟悉新槍性能及操作，錄製 PPQ M2 型手槍操作檢測電化教材，供各警察機關使用，強化員警正確用槍觀念，確保執勤安全。